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开放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7 月 19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 A 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620 00062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已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开放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刊登的《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时除外。销售机构可在上述范围内规定具体的交易时间。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定期定额投资申请且注册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的价格。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2）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销售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其他销售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以后如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公司可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3）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安排

1) 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 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的每期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可在此基础上规定自己的最低扣款金额。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

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 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 (T 日)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他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6)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业务规则与相关公告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4.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 3 号 4004-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F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881-8099

联系人：温海萍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efunds.com.cn

客户服务传真：020-387988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根据《基金合同》和《易方达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若遇法定节假日，于节假日结束后第 2 个自然日，公告节假日期间的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节假日最后一日的 7 日年化收益率，以及节假日后首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开放日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2) 基金管理人应以开放日开放时间结束前受理的有效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当天作为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 (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工作日 (包括该日) 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后 (包括该日) 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销售机构对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定期定额投资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及定期定额投资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8日